

证券代码：837259

证券简称：图维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 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0年1月1日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文件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

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新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并按照《通知》中的格式要求编制合并财务报表。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和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提前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原因及合理性：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施行，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新三板挂牌公司采用新准则具体时点应参照境内上市企业的要求执行。

执行新收入准则后，按照该准则设定的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可以更直观的反映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和服务的模式，确认金额能够更准确的反映公司预计因交付该商品和服务而有权获得的金额，从而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准则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对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影响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准则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变更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是否采用追溯调整法

是 否

(一) 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图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